深圳国际仲裁院2022年补充医疗商业保险 采购需求

一、采购需求

与我院签订商业保险合同,为本院全体在职员工提供补充 医疗商业保险服务。

二、拟采购内容的说明

根据实际需要,结合经费承受能力,采取以下四种不同的保障方式:

- (一)A类保障项目及标准:普通重大疾病险(保额50万)、疾病身故险(保额30万)、团体门急诊险(保额5万/年)、团体补充住院医疗险(30万/年),住院补贴(400元/天)。
- (二)**B**类保障项目及标准:普通重大疾病险(保额50万)、疾病身故险(保额30万)、团体门急诊险(保额4万/年)、团体补充住院医疗险(20万/年),住院补贴(300元/天)。
- (三)C类保障项目及标准:普通重大疾病险(保额50万)、疾病身故险(保额30万)、团体门急诊险(保额3万/年)、团体补充住院医疗险(10万/年)、住院补贴(200元/天)。
- (四)**D**类保障项目及标准:普通重大疾病险(保额50万)、疾病身故险(保额30万)、团体门急诊险(保额0.5万/年)、团体补充住院医疗险(1万/年),住院补贴(100元/天)。

三、供应商资格条件

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;

- 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- 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- 5.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;
 - 6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四、服务期限

服务期限为一年,期满后可视服务质量续签,每次续签服务期为一年。

五、报价时间

2022年10月19日0:00至2022年10月23日24:00

六、提交材料

报价单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报价中如有疑问请联系秦小姐, 电话: 0755-83501712。